

蘇天爵的《元文類》與 元代中後期的大都文壇

陳漢文

提 要

本文考察蘇天爵《元文類》的編纂意義，並以此書編列的元代中後期大都文人官員作品為研究重點。此時期在大都供職的主要官員虞集和馬祖常與蘇天爵關係密切，《元文類》選入他們多篇作品，反映蘇天爵對大都文壇的重視。本文從三個角度作論述：先由外緣的元代政治文化背景窺探蘇天爵的編纂理念；次由內緣角度論書中作者與作品的編列，分兩層論述，一層見蘇氏的理想大都文人群體的示範意義，另一層見選詩表現的美刺傳統用心；最後用比較研究法，以兩本《皇元風雅》的選本意義比對《元文類》的選編意識，突顯後者本乎風雅的一代文化意義。

關鍵詞：元文類 蘇天爵 虞集 馬祖常 南坡之變

元代出版事業興旺，官方委派杭州私人書商刊行的著作最少有 31 種，西湖書院更存有 200 000 個刻板。在蓬勃的出版氛圍下，元人在資料彙編、詩文合輯、辭典編纂等方面均累有創獲^[1]。蘇天爵（字伯修，1294—1352）編纂的《元文類》（釐為 70 卷，又稱《國朝文類》）就是一個重要詩文選本^[2]。此書得到朝

廷資助，於元順帝至正二年(1342)在西湖書院刊行^[3]。近代學者多從史學角度肯定蘇天爵的文章整理工夫和《元文類》在史料學上的價值^[4]，傅海波(Herbert Franke)則從文學角度審視之：“在異族統治下，當中國知識分子還在掙扎求生存自我，《元文類》這樣一部重要的資料結集乃是傳統儒家文學觀念的倖存物。”^[5]可見知識分子在異族統治下難以一展抱負，雖然仁宗延祐二年(1315)科舉重開，但是朝廷官員的任命以蒙古貴族和色目人為主，漢人南人為副，而後二者的入仕途徑狹窄。虞集(1272—1348)《蘇志道墓碑銘》指出元廷以干戈平海內，尚“武力有功之臣”；其次就是吏員，因為“錢穀轉輸期會，工作計最，刑賞伐閱，道里名物，非刀筆簡牘，無以記載施行”^[6]。相對於此，講究治國理念的知識分子在元廷難以一展所長^[7]。延祐至至順，帝位紛爭和蒙古貴族的角力帶來不少問題，蘇天爵作為漢人官員，任監察御史，上疏四十五篇，彈劾朝中大臣^[8]；又藉《元文類》的編纂和出版反映元代典章文物之粲然大備。陳旅(1288—1343)《國朝文類·序》(寫於元順帝元統二年，1334)指出，蘇天爵從延祐元年(1314)起，“蒐摭國初至今名人所作”，“皆類而聚之”；譽為“不惟有以見斯文之所以盛，亦足以見伯修平日之用心矣”^[9]。《元文類》的編纂體現了蘇天爵承傳“斯文”的決心。這裏值得探討的是，知識分子如何在元代中後期的紛亂政局下仍然堅守一己之理想，《元文類》的入選篇章正好為此提供了綫索。

本文把《元文類》的編纂放在元代中後期的政治和文化環境中考察，並以此書編列的大都(今北京)文人官員作品為研究重點。延祐至至順是為人稱頌的治世，大都又是全國中心，此時期在大都供職的著名文人官員虞集和馬祖常(1279—1338)與蘇天爵關係密切^[10]，《元文類》編入他們多篇作品，反映蘇氏對延祐至順間大都文壇的重視，其著重呈現大都文人的兩難：既要在蒙元治下推廣儒家理念，惜又未能一展抱負。本文先討論

蘇天爵編纂當代作品的原因，再循元代中後期政局與《元文類》的編目入手，分析編者如何藉入選作品指出大都文人恪守美刺並重的詩學傳統。至於以《元文類》的詩選部分對讀兩部元詩選集《皇元風雅》^[11]，是爲了指出大都文人選詩在中後期文壇上的示範意義，及蘇氏爲延續漢文化所作的貢獻。

一、從元代的政治文化背景看蘇天爵 《元文類》的編纂理念

蘇天爵從延祐元年起搜集當代作品，前後共二十年始成《元文類》，此書雖然大體以“作者與翰林院士和前輩的聯繫”爲基礎^[12]，但入選篇目還包括元初文人作品，因此，我們還需從整體上考察《元文類》的編纂理念。本節分三層論述，從律典變更、漢文化的延續及科舉制度探討蘇天爵《元文類》的編纂理念。蘇氏著重入選文章的批判精神，期以彌補元代律典制度的流弊，他又以金末元初文人爲理想楷模，作爲其延續漢文化的思想淵源，而他標舉的“雅製”理念又與元代科舉的取錄標準相關，通過這三方面的討論，蘇氏的編纂用心便可得見。

陳旅《元文類·序》明確指出蘇氏所取文章的原則：“必其有繫於政治，有補於世教，或取其雅製之足以範俗，或取其論述之足以輔翼史氏。”^[13]“政治、世教、補史”可視爲一個整體，強調文章的社會功能；“雅製”指入選作品在藝術表現方面要合乎“雅”。先論文章的社會功能。雖然蘇天爵得到官方資助出版《元文類》，但是其編纂並沒有受到干預，他以“政治、世教、補史”爲重，藉篇章寓褒貶以收警世之效。這裏試從金元律典制定的情況說去。至元九年（1272）忽必烈廢除金代的《太和律》，終元一代沒有頒行適用於蒙古、色目、漢人、南人的法律條文和典籍^[14]。元代官員審理案件時，一般以條格和斷例爲判刑根據；爲人詬病者在於中央和地方政府處理同類案件時卻有不同

的判刑考量^[15]。元丞相拜住(1298—1323)倡議設立律典制度,以統一全國的判刑依據,經過討論和整理,英宗才於至治元年(1321)頒佈《大元通制》(包括皇令、條格、斷例)^[16]。判刑依據已備妥,但一套完整的法律條文仍缺;由於《大元通制》難起阻嚇作用,元人另辟新徑,保存和介紹《春秋》一書,期以警醒世人。他們認為干犯罪行者或能避過法律制裁,但若然其罪行被寫入史書,就逃不過後人指責。藍德彰(John D. Langlois)指出《春秋》為當政者提供了古代不同的政治案例和規範準則,官員可據此判別政治形勢。有元一代,《春秋》約有127種注本,蘇氏老師吳澄(1249—1333)便著有《春秋纂言》^[17]。蘇天爵也非常注重《春秋》之學,他在《御史中丞魏忠肅公文集序》讚揚魏順聖之學“本諸《春秋》”,而《春秋》具“褒善貶惡”之精神,故譽魏乃“天下之心也”^[18]。

從《元文類》編列的忠臣碑文和皇帝即位詔書,可見蘇天爵繼承了《春秋》的批判精神。這些深具寓意的篇章,以大都官員的作品為主,包括元明善(1269—1322)《丞相東平忠憲王碑》^[19]、虞集《平章政事張公墓誌銘》^[20]、袁桷(1266—1327)《丞相拜住贈謚制》^[21]、虞集《即位改元詔》等^[22]。把這些篇章放在中後期帝位紛爭的背景細讀,便會得見蘇天爵在編纂中寄寓批判時政的春秋精神。這些篇章的詮釋更可聯繫《元文類》的詩選,有助於我們分析大都文人官員在面對政局變化時所受的心理壓力。

蘇天爵肩負著延續漢文化的責任,此自覺意識體現在《元文類》的編纂中,其使命感承自其老師安熙(1269—1311)。蘇氏《默庵先生安君行狀》謂北宋靖康之難後,“中原文獻悉輦而南”;在北方,士大夫則承傳斯文之任,蘇天爵譽安熙“俾吾道不絕如綫”^[23]。蘇氏既問學於安熙,又搜集和整理前代古文遺事,因而也進入了這個傳統中。從《元文類》編入金代元好問(1190—1257)的作品可見蘇氏之用心。《元文類》卷一至八為

詩選部分，選元好問詩八首，為金代作家之最，而其《上耶律中書書》被選入卷三十七，反映蘇氏視元好問為異代知音。《上耶律中書書》說：“獨有一事，繫於斯文甚重。”^[24]有識之士要拯救文人於亂世，因為他們是“衣冠禮樂、紀綱文章”的代表。《上耶律中書書》強調漢唐以來，國家培養人才，必藉學校教育、父兄淵源、師友講習，使“士之有立於世”^[25]。惜自喪亂以來，此三種形式俱瓦解。元好問認為聚養“可以立言，可以立節”的知識分子，“不能泯泯默默，以與同草木同腐”。為保存漢文化，他編纂《金源君臣言行錄》和《中州集》。前者乃君臣論國要言，後者以文學彙編承傳知識分子（包括漢人和女真）的漢文化傳統^[26]。就《元文類》選錄《上耶律中書書》而言，元好問在異族統治下為延續漢文化所作的貢獻備受尊崇。這便說明了為什麼在元代“中原前輩，凋謝殆盡”之時，蘇天爵“獨身任一代文獻之寄”，期望時人可以從文獻（典籍與賢人）傳統裏獲得啓發^[27]。

《元文類》除了強調入選作品的社會功能外，還標舉其作為“雅製”的藝術價值。此觀念與元代中後期的文化制度有關。皇慶二年（1313）十月，仁宗下旨頒佈科舉考試“經問”部分的標準，黜“浮華過實”而取“義理精明，文辭典雅”的文章^[28]。延祐二年（1315）科舉重開，當時的禮部尚書馬祖常強調“崇雅黜浮”，“雅”成為評核“古賦”的標準^[29]。延祐四年（1317），蘇為國子生，撰《碣石賦》應試。試後禮部尚書潘景良，集賢直學士李源道列蘇天爵第二，首名賜予“文氣疏宕，才俊可喜”的鞏弘。時任御史監的馬祖常認為蘇氏之文“雅馴美麗”、“考究詳實”；鞏的行文風格雖予人閱讀上的快感，然內容缺乏深思，可以推想其人最終“流於不學”。馬力排眾議，擢蘇為首名^[30]。準此，“雅製”可理解為措辭典雅的作品。《元文類》卷三編入虞集《滋溪書堂為蘇伯修賦》，稱許蘇氏：“積學抱沉默，時至有攸行。抽簡魯史存，采詩商頌并。”^[31]積學以培養沉靜柔順的性情，以《春秋》（魯史）的批判精神為寫作根本，繼承《詩經·商頌》的

典雅文辭和風格。虞詩指出蘇氏重美刺兼備的文學傳統。四庫館臣謂：“天爵乃詞華淹雅，根柢深厚，蔚然稱元代作者……蓋其文章原本由沈潛典籍、研究掌故而來。”^[32]從歷史及文學傳統中積累學問、培養德性，寫作自然詳實有據。蘇天爵的文學見解是以儒家文學觀念為本^[33]。

在元代中後期政治和文化的背景中細讀《元文類》，可知蘇天爵在編纂中寄寓春秋的褒貶精神，並以承傳斯文的積極態度搜集元代作品，又以文辭典雅、內容詳實為尚。以下部分將從編目入手，分析蘇氏的編纂與元代中後期大都文壇的關係。

二、《元文類》編錄的大都文人及其作品

本節由內緣角度論書中作者與作品的編列，分兩層論述，一層見蘇氏的理想大都文人群體的示範意義，另一層見選詩表現的美刺傳統用心，藉以揭示此群體與元代中後期大都文壇的關係。

（一）理想的大都文人群體

《元文類》卷一至八有 387 首作品，其中劉因(1249—1293)詩 53 首，為全集之最，次為趙孟頫(1254—1322)的 42 首，再次為虞集(34 首)和馬祖常(31 首)。劉、趙皆為元初重要文人，虞、馬二人乃延祐至順間最為時人敬重的文人官員。蘇氏《元故翰林侍講學士知制誥同修國史贈江浙行中書省參知政事袁文清公墓誌銘》有言：

（袁楠）公為文辭，奧雅奇嚴，日與虞公集、馬公祖常、王公士熙作為古文，論議迭相師友，間為誦詩倡酬，遂以文章名海內。士咸以為師法，文體為之一變。^[34]

《書吳子高詩稿後》則謂：

延祐以來，則有蜀郡虞公、浚儀馬公以雅正之音鳴於時，士皆轉相效慕，而文章之習今獨為盛焉。^[35]

指出袁、虞、馬與其他大都文人砥礪切磋，後學從而為師，形成文人群體。上引兩篇都收錄在蘇天爵的《滋溪文稿》中。將《滋溪文稿》與《元文類》的入選篇章互為參照，得見理想大都文人群體的意涵所在：喜酬唱和討論切磋，以師友淵源體現和諧的大都文人文化，並以中後期文人虞集和馬祖常等為重心。這裏以虞集為例。延祐元年（1314），國子學生蘇天爵始開學於太常博士虞集。泰定元年（1324），天爵出任翰林國史院典籍官，虞集仍任教國子學^[36]。自此，天爵與虞集有較多相會機會。泰定二年（1325），朝廷於長春宮舉行黃籙普天大醮，天爵協助虞集制定青詞。當虞集於天曆二年（1329）任奎章閣侍書學士兼翰林直學士之時，蘇天爵也升任為奎章閣授經郎^[37]。由此可見，理想大都文人群體以師友淵源的關係為基礎。

在師友淵源的基礎上，蘇氏藉大都文人撰寫的序指出文人怎樣可以獲得時賢的認可。卷三十五引虞集《送冷敬先序》謂“大德（1297—1307）中，集始來京師，江左耆舊名家、故國衣冠之裔，同仕於朝者”包括袁桷。十餘年後，只有袁桷與虞尚在朝廷，“最後至者，得冷君敬先”。隱然有大都文人前後相承之意。虞譽冷敬先之“溫溫儒雅，有退讓之風，非朝夕之積者矣”，故大都文人“愛而勉之者，皆為詩以為贈”^[38]。蘇氏極為推許儒雅之風，卷三十六編入馬祖常《卧雪齋文集序》謂文人及其創作如能表現中正平和之情，“賦天地中和之氣，而又充之以聖賢之學”，其人其文便能得到時賢賞識^[39]。中後期文人以贈序方式把各人的“關係”網絡聯結起來，蘇天爵把這些序文編纂在《元文類》裏，進一步強調儒雅之風、中正平和的傳統觀念乃是理想大都文人群體體現的文化價值。

再者，大都文人的社會定位和創作都是以傳承“斯文”為重

心，蘇氏於卷三十九引吳澄《書貢仲章文稿後》可說明此點。吳謂貢奎(1269—1329)乃“江南之英”，貢晉身官場後，與當時有名的中後期大都文人官員鄧文原(1258—1328)和袁桷(1266—1327)“俱掌撰述於朝”，並砥礪切磋，吳因而對貢奎與大都文人群體有所期許^[40]。朝廷的公文撰作，有既定格套，文人“掌撰述”，就必定要掌握固有的寫作傳統，這也是體現文化秩序的一環。吳稱譽貢，謂其與時賢鄧、袁“俱掌撰述”，即是說，貢在朝中建立的形象是恪守漢文化傳統的文人。這是對他作為大都文人群體一員的肯定。吳既而論及貢詩：“溫然粹然，得典雅之體，視求工好奇，而卒不工不善者，相去萬萬也。”內容溫柔敦厚、體式典雅，符合蘇天爵所謂“雅製”的詩歌範式。《元文類》選貢詩兩首，《讀伯庸學士止酒詩》謂“風雅久已衰，作者微君誰”，推許馬祖常《止酒》上接風雅，“嗟我重景仰，老大將何為”，藉以明己之憂慮與抱負^[41]；貢奎《司業李公哀輓元禮》中的李元禮曾於元貞元年(1295)任監察御史，上疏奏明五臺山建佛寺一事勞民傷財，後獲罪^[42]；貢大為欣賞李氏既有頌聖文章，又有監察議政之文，有詩譽為“文章清廟藏琛玉，勳業烏臺鎮羽翰”，歎李氏之死乃“百年耆舊彫零盡，展卷哀辭忍淚看”^[43]。從貢奎之例子可見，承傳漢文化傳統的“政治、世教、補史”的“雅製”是中後期大都文人關注的重點。

大都文人群體以師友淵源的方式承傳共同的漢文化傳統，並體現在其“雅製”作品中，蘇天爵把此精萃部分編入《元文類》，便傳承了“斯文”。下面從理想大都文人群體的角度看《元文類》收錄的詔書，考察其內容如何突顯元代中後期政局的困境，並進而分析詩選部分，期以揭示蘇天爵如何結合詔書與詩歌以寓美刺。

(二) 卷九“詔赦”的編排與“晉邸”一詞的運用

就《元文類》三十三個分目而言，“詔赦”(卷九)^[44]、“冊

文”(卷十)、“制”(卷十一、十二)、“奏議”(卷十三至十五)、“表”(卷十六、十七)、“牋”、“箴”、“銘”(卷十七)、“頌”、“贊”(卷十八),各種朝廷公文都具“補史”之用,而以卷九“詔赦”最能反映元代中後期政局的嬗變。大都文人群體的代表人物虞集所撰寫的詔書,曲折反映朝廷對至治三年(1323)發生的南坡之變(暗殺英宗的計劃)的評價;沿此編纂策略對讀詩選部分,得見蘇氏之用心:既側寫南坡之變,又寄託漢人官員在異族統治下的矛盾心情。

一般來說,詔書是用來告示百官有關日常行政事務的文書,體現了皇權的絕對意義,皇帝先以口頭或文書方式下達命令,由輔政部門草擬公文,再由皇帝核准內容後分發各部門執行^[45]。《元文類》卷九共二十六篇作品,其中與元代中後期政局相關的有以下數篇:

仁宗至大四年(1311)三月即位	姚燧《即位詔》
仁宗皇慶二年(1313)十一月擬 重開科舉詔	程鉅夫《行科舉詔》
英宗延祐七年(1320)三月即位	張士觀《即位詔》
英宗至治(1321)改元	元明善《至治改元詔》
英宗至治二年(1322)十二月	袁楠《命拜住為右丞相詔》
泰定帝泰定元年(1324)	曹元用《諭安南國詔》
文宗天曆元年(1328)九月即位	虞集《即位改元詔》
文宗天曆二年(1329)八月 第二次即位	虞集《即位詔》
文宗至順三年(1332)八月歿, 寧宗繼位	虞集《即位詔》

就元代中後期四位主要執政者(仁宗、英宗、泰定帝、文宗)的繼位次序而言,只有泰定帝(1324—1328在位)時期的即位詔書被略去。頗堪玩味的是,蘇氏強調文章的政教與補史功能,《元文

類》的編纂缺少一朝皇帝即位公文說不過去^[46]。這反映了一個情況：泰定帝繼位的合法性受到時人質疑，與他曾參與暗殺英宗的計劃有關。以下先概述南坡之變的背景，再從虞集的三篇即位詔書去看，說明中後期的混亂政局與朝廷對南坡之變的評價，這裏體現蘇氏對於大都文人群體及其風尚的道德價值的判斷與引導。

元代中後期的混亂政局源自蒙古派系的爭鬥，皇太后答己及其黨羽鐵木迭兒殊專擅^[47]。馬祖常曾上書彈劾鐵木迭兒任意升黜官員^[48]。仁宗延祐六年(1319)，約四十位御史聯合上書揭露鐵木迭兒之惡行。鐵木迭兒藉答己的包庇避過彈劾，那些御史卻被流放或被逼告老歸田。為了抗衡答己一派的勢力，英宗於延祐七年(1320)任命拜住(1298—1323)為左丞。在擔任太常禮儀院使期間，拜住與虞集和吳澄(1249—1333)建立了良好穩固的情誼^[49]。英宗和拜住聯手保護朝中儒臣免受答己派系的欺凌^[50]。鐵木迭兒和答己先後於至治二年(1322)十月去世，拜住於同年十二月被任命為右丞後^[51]，他在集賢院和翰林院起用漢人以行儒法，包括王約(生卒年不詳)、吳澄、吳元珪(1251—1323)、張珪(1264—1328)、王結(1275—1336)、宋本(1281—1334)^[52]。在儒臣輔助下，英宗和拜住實行改革，減少皇太后和皇后的隨從數目，以免助長派系鬥爭，繼而鼓勵御史揭露瀆職的官員^[53]。後來，鐵木迭兒的石碑被毀，以示朝廷絕不包庇叛變者，而其舊有部屬則被逐^[54]。然而，鐵木迭兒的支持者鐵失(生卒年不詳)仍安然無恙，因為他是英宗皇后速哥八剌的兄長。鐵失為求自保，與也先帖木兒(生卒年不詳)謀害英宗。英宗新政令蒙古貴族的五位宗王收入銳減，尊貴地位被動搖，他們因之而參與計劃^[55]。

至治三年(1323)八月初四日，英宗和拜住自上都回大都，在南坡驛稍作停留。當晚，鐵失與阿速衛兵突襲，英宗和拜住被殺，史稱南坡之變^[56]。鐵失等人立即赴大都，控制朝中大臣，掠

奪皇印，擁立身在蒙古的晉王也孫鐵木耳（泰定帝）為王^[57]。鐵失和叛變者在大都命令集賢院和翰林院官員隨扈上都。文人官員曹元用（1268—1330）認為晉王突然被擁立乃不尋常之舉，故寧死不從^[58]。晉王即位為泰定帝後，朝中重臣擔心新政府不再以儒治國，許有壬（1287—1364）和趙成慶（1284—？）上書彈劾瀆職的鐵失等人^[59]。鐵失最後被泰定帝處死，五位宗王被流放^[60]。據蕭啓慶研究，晉王極有可能參與了謀害計劃，其王府內史倒刺沙在南坡之變事發前兩天告知晉王將有叛變，這說明至少他是知情者，默許了刺殺行動^[61]。

把《元文類》卷九的詔書放在元代中後期的政治背景下閱讀，我們發現蘇天爵藉大都文人官員的詔書，質疑泰定帝繼位的合法性。以下就虞集的三篇詔書討論此情況。

泰定帝死後，文宗於天曆元年（1328）九月即位，虞集《即位改元詔》即撰於此時。詔書首先肯定元世祖統一海內，確立制度的功績，接著指出：

宗親各授分地，勿敢妄生覬覦。此不易之成規，萬世所共守者也。世祖皇帝之後，成宗皇帝、武宗皇帝、仁宗皇帝、英宗皇帝，以公天下之心，以次相傳，宗王貴戚，咸遵祖訓。至於晉邸，具有盟書，願守藩服，而與賊臣帖失、也先帖木兒等，潛通陰謀，冒干寶位，使英皇不幸罹於大故。^[62]

“晉邸”即泰定帝，泰定帝的父親甘麻剌乃是真金（裕宗）之長子，1294年，甘麻剌極有可能問鼎可汗之位；而泰定帝在1302年襲封晉王，在漠北地區擁有強大的勢力。虞集的詔書指出一個重點：成宗、武宗、仁宗、英宗才是合法的統治者。成宗是真金的第三子，武宗乃真金第二子答剌麻八剌的兒子，而仁宗和英宗同屬於答剌麻八剌一脈。元代中後期的混亂政局源自甘麻剌與答剌麻八剌兩系之爭：

甘麻刺一系：		泰定帝→	
答刺麻八剌一系：	武宗→仁宗→英宗→		文宗

答刺麻八剌一系掌握大權，而甘麻刺一系只有泰定帝在群臣的幫助下通過南坡之變而登上帝位。虞集在文宗的即位詔中刻意使用“晉邸”來否定泰定帝的正當性，應該是得到文宗一朝的允許。這不可能是虞集個人的決定，而是背後兩個集團的爭鬥。因此，文宗於 1328 年即位時更需要在詔書裏嚴辭譴責“晉邸”與賊臣。文宗此次即位，同時宣佈只要其兄長和世球從中亞回國後即讓出帝位。1329 年和世球即位為明宗，在位僅七個月便去世，文宗於同年八月十五日再次即位。文宗任命虞集另撰《即位詔》。此詔書與上述一篇類同：

晉邸違盟構逆，據有神器，天示譴告，竟隕厥身。於是宗戚舊臣，協謀以舉義，正名以討罪。^[63]

同樣以“晉邸”代泰定帝之名，並書寫其罪行。至順三年(1332)八月文宗歿，其生前欽點和世球之子寧宗(年僅 6 歲)繼位，虞集奉命撰寫另一篇《即位詔》。詔書完全不提“晉邸”或泰定帝，直接指出答刺麻八剌一系的統治者：仁宗、英宗、文宗、明宗、文宗(第二次繼位)、寧宗^[64]。這裏可以發現蘇天爵的文選確有著更深層的寓意。第一，這三篇即位詔說明《元文類》於順帝至正二年(1342)在西湖書院出版之際，文宗朝全盤否定甘麻刺一系的政治環境。第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大都文人官員在元廷的工作只是執行文書職務而已。以虞集為例。上述虞集的一篇詔書都是在文宗朝前後撰寫。文宗一向寵信虞集，任命他為奎章閣侍書學士，重要公文咸出公手^[65]。虞集又曾為文宗撰寫另一篇詔書(已佚)，詆毀明宗之長子妥懽帖睦爾(後來的順帝)的野心，文宗並宣佈以明宗之次子懿璘質班(寧宗)為他的繼任人^[66]。寧宗在位僅兩月便辭世，順帝於 1333 年繼位。由於文

宗與順帝爭權，虞集作為文人官員無可避免地捲入紛爭之中。虞集撰寫的公文（包括上述三篇即位詔）是他作為文人官員必須完成的工作，他根本沒有選擇的餘地。當文宗與寧宗相繼去世，虞集知道此時已不可能再待在朝中，故他在順帝繼位時退隱江西^[67]。這說明了為什麼虞集常在詩中表現“時行不違矩”的處世之道^[68]。《元文類》卷五十三收錄虞集《平章政事張公墓誌銘》，張公乃平章政事張珪。是篇也收錄在虞集親自審訂的《道園學古錄》（1341年刊行）中。相較兩個版本，其中一段描寫“密書”內容（約390字）只見於《元文類》^[69]。“密書”觸及南坡之變、鐵失夜扣國門奪符印、張珪與魏王商略是否應以密書恭迎晉邸為王等重要情節。結合上述三篇即位詔的“晉邸”來看，蘇天爵是以補史之原則將“密書”一段全文收錄，體現選本的批判意識。虞集於1340年與門生一起審訂《道園學古錄》時^[70]，刪去如此重要的“密書”，大概考慮到此書會在順帝一朝出版，自己又曾撰寫詔書詆毀順帝而牽涉進文宗與順帝的爭鬥中，一己著作中容易挑起紛爭的文字都予以刪除，這符合了虞集相對謹慎的政治態度，也可避免再次捲入旋渦。馬曉琳指出虞集考慮到在順帝一朝，朝野對張珪一家的功過仍沒有定評，而且張氏家族之死還是一樁冤案，因而把“密書”一段刪去^[71]。從虞集三篇即位詔的背景、內容及“密書”在《道園學古錄》中的處理方式來看，大都文人官員的身不由己於茲可見^[72]。虞集歸隱江西後創作的《次韻陳溪山櫻履》說：“憐我涉世深，垂誠不待造。兢兢歷淵冰，縮縮奉師保。時行不違矩，庶慊歲年老。”^[73]是他回望過去三十年在朝廷工作的總結。身為監察御史的蘇天爵並沒有此顧慮，藉《元文類》書寫文宗朝對甘麻刺一系（特別是泰定帝）的評價，寓褒貶於選篇裏，而泰定帝的即位詔在卷九“詔赦”的缺席恰好與以下描寫英宗朝拜住的篇章作一對比。《元文類》卷十二編入袁桷《丞相拜住贈謚制》：

(拜住)斥聚斂之臣,以靖四表;誅黷貨之徒,以正庶官。……天下望其治平,朝廷以之模楷。然盡言招過,儉謀愈深,選賢與能,奸黨滋懼,變成肘腋,禍起股肱,山嶽動搖,日月昏翳,雖元兇正罰,足明朕心……^[74]

謂其正義具謀略,惜被奸黨(即擁立晉邸之謀臣)所害。編錄在卷二十四的元明善《丞相東平忠憲王碑》更明確指出拜住在朝中之升降起跌:

議者不能不歸罪阿合馬、桑葛也之二罪魁,孰與並立,良相之去朝也宜矣。^[75]

蘇天爵藉大都文人撰寫的篇章串聯中後期政局,以對比寓諷刺,表現朝廷的政治風向與及選集的批判精神。大都文人因職務之關係而牽涉入權鬥中,他們所面對的生活壓力可從《元文類》的詩選部分觀之。

(三) 美刺並重的詩學傳統

卷九“詔赦”的編排體現了蘇天爵寓褒貶精神的編纂宗旨,沿此思路探索《元文類》詩選部分,蘇氏選詩重點呈現大都文人在公私兩方面的困局:既質疑一己在朝中推廣儒家理念的成效,及反思作為文人官員“位卑力莫及”之歎。入選詩歌無論是以婉轉筆法寫南坡之變,還是寫頌聖隨扈,或是抒發個人對朝廷生活之感慨,都是以合乎“雅製”的方式表達之。選詩從各個方面記錄大都文人的心理變化,褒貶精神貫穿其中。

南坡之變的發生為中後期政局的轉捩點,詩選部分寫及南坡之變的作品都極其委婉,以虞集詩為重。其《榆林對月》收錄於卷三^[76],是詩在《道園學古錄》題為《至治壬戌八月十五日榆林對月》^[77]。至治壬戌即至治二年(1322),翁方綱將是詩繫於此^[78]。然而,至治二年夏,虞集身處南方。虞詩應繫於至治癸亥三年(1323),即寫於南坡之變後。這裏試從虞集在江南的行

蹤說明之。延祐六年(1319),虞集父親虞汲去世,集奔喪江西臨川。至治二年(1322),於池口與其老師吳澄(1249—1333)會面,同往金陵^[79]。是年,往吳郡祭祖^[80]。集還在吳時,元廷任命他為國史院一員,拜住遣使者往蜀、江西、吳等地召他回朝,惜未能聯繫上^[81]。至治二年六月,趙孟頫(1254—1322)去世。集在其撰於至治二年八月四日的《題趙子昂書過秦論真迹》說:趙去世之後的第五十日,集與友人同在吳郡一同欣賞趙書^[82]。可見於至治二年的夏天,他並不在北方,編纂《道園學古錄》時,大概曾把《榆林對月》改為《至治壬戌八月十五日榆林對月》,標明年月,以免致亂^[83]。袁桷《秋闈唱和》指出至治三年(1323)八月十五日,他與虞集等同在榆林驛。準此,本文將虞詩繫於至治三年八月十五日,即南坡之變發生後的第十一日,是詩可說是大都文人的切身感受,值得重視。

《元文類》卷三收錄的虞集《榆林對月》,全詩如下:

日落次榆林,東望待月出。大星何煜煜,芒角在昴畢。
草樹風不起,蛩蚓絕啁啾。天高露如霜,客子衣盡白。羸駝
斃餘棧,嫠婦泣空室^[84]。行吟毛骨寒,坐見河漢沒。驛人
趣晨征^[85],瞳瞳曉光發。

至治三年(1323)八月初四日,英宗與拜住啓程往大都途中被殺,事發十一日後,虞集與其他大都文人官員在榆林驛獲悉此事,忐忑不安。袁桷為《秋闈唱和》寫的序(撰於1326年)回顧了這樁往事:

至治三年(1323)八月十五日,乘驛騎抵榆林。於時,善之(鄧文原,1259—1328)祭酒、仲淵(李仲淵)學士、伯生(虞集)、伯庸(馬祖常)二待制同在驛舍,傷感增悵。今忽同校文於江浙,因述舊懷。^[86]

袁桷於1324年辭官,寫《秋闈唱和》時已不在大都,然南坡之變

為大都文人帶來的不安一直縈繞不去。那麼虞集在事發後撰寫的《榆林對月》表現了怎樣的心情？詩的三、四句連用兩個星宿意象：“大星”一般指傑出之士，在南坡之變的背景下，此處指拜住；“昴畢”位處冀州上方，意即皇城^[87]，這裏暗寓英宗。兩句指英宗和拜住之英明就如天上星宿^[88]。二人之離世讓詩人感到不安：自然界一草一物都為之惋惜而沉寂（五、六句），既明且冷的夜星照在露水與詩人白衣上（七、八句）^[89]，“白”讓人聯想到喪服。接下來，詩人用兩個意象寫哀痛落寞——就如羸驂回到破爛之馬棧與鬻婦之空歎無助。意象的縱橫交錯讓詩人的情緒積澱，繼而表現在第十一句“行吟毛骨寒”的總體感受裏。詩人除了恐懼，還有對朝廷叛逆者的行為感到無可奈何，大概只可以“坐見河漢沒”，此句既指夜色將盡，也指“大星”、“昴畢”的消逝。《榆林對月》描述的榆林景色和詩人的心理狀況成功表現了當時大都文人的不安與恐懼。

《榆林對月》是否可稱為“雅製”？“雅”指向措辭典雅，表現一種中正平和的情感^[90]。詩歌之典雅一般也以用典的方式呈現，詩人化用前人詞藻與句子，可使詩句具古典意蘊^[91]。虞詩用典不多，除“昴畢”一詞出自《漢書》外，還有第七句“天高露如霜”可聯繫《詩經》“白露為霜”的意境。全詩只用了“泣”和“寒”直接言情，其餘部分則較為平實含蓄，婉轉地以兩條脈絡塑造憂鬱氣氛，虞集把哀傷之情化為第五至第十句的情境，並把情緒統攝在第十一句中。另一條脈絡則以第三、四句的星宿通過“比”的方式構成：星光（英宗與拜住）照在露水與客子衣服上（七、八句），由反照之白色喻君臣的純淨無暇，最後以曙色初現，星光漸褪暗喻二人之離世（十二、十四句）。星光的出現與消逝委婉道出英宗與拜住人生之起跌。這種委婉含蓄的表情方式恰到好處，與當代同題作品相比，虞集這首詩確實較為“典雅”，符合上文所論蘇氏的詩學見解^[92]。

蘇天爵又選入虞集《沉沉行》^[93]。前四句寫大漠風光，後

四句“去年八月羽書急，婦女上城小兒泣。今年八月天子來，身屬橐鞬月中立”的意義並不明確，連寫“八月”可能指向兩種情況：一、緊扣南坡之變的背景。先營造去年八月緊張之氣氛，再以婦兒逃難側寫英宗朝之動蕩；末二句的突轉寫及當朝泰定帝英姿煥發的神情。二、或將後四句聯繫至文宗朝。致和元年（1328）七月，與南坡之變有密切關係的泰定帝崩於上都，是年九月，天順帝在上都繼位，在位僅一個月便去世，文宗倉促在大都繼位（第一次登基），後來其兄長和世琜（明宗）回朝，文宗讓位，然明宗在位七個月便去世，文宗於天曆二年（1329）八月在上都再次登基。大概第二種情況較為接近虞詩的寫作背景，因他與文宗關係密切，又曾替文宗撰寫即位詔批評泰定帝繼位之非法性，虞詩最後兩句詮釋為威風凜凜的文宗應較為合理。就此而言，這首詩表現了虞集的政治取向。結合《元文類》的文選與詩選部分看大都文人的生活，一個相對立體的詩人形象便能呈現。

《元文類》的文學價值在於強調美刺並重的精神。除了注重那些體現大都文人對時局關注的詩歌外，蘇氏並不忽略頌聖之作。他為翰林直學士宋褰（1294—1346）寫的《宋翰林文集序》曾說：“昔者仁皇（仁宗）開設貢舉，本以敷求賢才，作興治化。今觀累舉得人之盛，或才識所長裨益國政，或文章之工黼黻皇猷，議者不當盡以迂滯巽懦詆訾之也。”^[94]仁宗於延祐元年（1314）重開科舉，廣招賢士，蘇氏言於此治世，頌詩亦無不可。中後期大都文人在治世下的回響也見於《元文類》。卷七編入袁桷《和周待制朝迴詩韻》（其二、其三）和虞集《朝迴和周待制韻》。周待制即周應極（字南翁），仁宗即位時遷集賢院待制^[95]。三首作品都是以宮廷詩的文學傳統出之：描寫仁宗朝宮廷盛大儀式，寫樂官吹奏、侍臣移扇，如“三十六竽吹鳳皇，九重春色絢天光”（虞詩首二句），“雉尾高張擁玉皇，彤庭金榜粲明光”（袁詩其二·首二句）；用典以求詩之雅，如“卿雲微動旌旗煖”（虞詩第三句）化用杜甫《奉和賈至舍人早朝大明宮》“旌

旂日暖龍蛇動，宮殿風微燕雀高”句意^[96]，“舞階飛絮呈滕六，執銳傳臚轉阿香”（袁詩其二·三、四句）以神話傳說雪神與推雷車之女神寫宮殿內外之景；最後以詩人自謙作結，“小臣職在歌功德，拜手陳詩對日長”（虞詩七八句）及“侍臣誰近前階立，願紀堯年化日長”（袁詩其二·七八句），通過自謙從而頌揚仁宗之德行與其任用賢臣之舉。此三種寫作手段既使詩歌典雅，而又符合宮廷文學的創作傳統^[97]。

《元文類》的文學價值除了肯定美刺的詩學傳統外，更由此傳統中帶出大都文人官員在朝中推廣儒家理念時的矛盾心情。南坡之變後，泰定帝為籠絡朝中文人官員，實行調和政策，於泰定元年（1324）重開經筵，由文人官員向皇帝進講儒家思想^[98]。《元文類》卷七收錄王士熙的《寄上都分省僚友》（兩首）卻道“腐儒無補漫獨坐，故人不來勞寸心”（其二）^[99]，該如何理解腐儒一義？卷三十九編入虞集在泰定四年（1327）撰寫的《書經筵奏議稿後》，述及在泰定帝一朝舉辦經筵四次，中後期大都文人吳澄、曹元用、馬祖常、鄧文原等都曾參與其中，虞文記錄翰林學士趙簡的懊惱：“於是四年矣，未聞一政事之行，一議論之出，顯有取於經筵者，將無虛文乎？”虞卻認為泰定帝必定把經筵聽講之事放在心上，因為泰定帝“又欲方冊便觀覽，命西域工人搗楮為帙，刻皮鏤金以護之”，虞最後以勉勵的語氣說能夠恭敬地做好經筵的工作便完成責任^[100]。虞集所言，當然是他在其公共領域所作的努力，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這群大都文人是如何看待一己在朝廷的位置。《元文類》卷五有虞集的《送孟修兄南歸》，詩寫送友歸江西臨川，末云：“明年乞身向天子，共讀父書歌太平。”^[101]虞欲辭官，原因除了臨川乃其故鄉外，大概還有他在朝中所受的壓力。袁桷曾經這樣形容虞集：“在德良自防，居屯詎為折？”^[102]在朝中做事要步步為營，碰到違背道德價值之事該如何面對？只管做好朝廷下達的要求？翰林學士趙簡期望經筵可為朝廷帶來實質的轉變，虞集卻說做好本分便是，似乎部

分大都文人看清了在元廷做事的限制^[103]。《元文類》卷七錄袁桷《無題次伯庸韻》四首，伯庸即翰林待制馬祖常，袁桷自況“白髮詞臣兩耳垂”（其四）^[104]，大都文人在朝中生活久了，然未可一展抱負，馬祖常《寄鄉友》（編入卷五）說：“莫戀官家有俸錢，長年作客心如束。”^[105]其作客心情也體現在卷三的《書上都學宮齋壁》中：

齋居芹宮旁，永日少人迹。清心慕古躅，簡編頗紬繹。
徒自傷迷民，位卑力莫及。苟祿亦可羞，吾將反蓬華。^[106]

馬祖常反思其朝中生活。首句以“芹宮”代指學宮，把《魯頌·泮水》的古典氛圍帶進詩裏^[107]；然而，這個上都學宮並非如西周時的學宮那樣熱鬧非常。馬祖常以詩人的道德感作為描寫主綫，用平淡語調訴說理想之幻滅，為民衆所受之苦而歎息，既寫不欲尸位素餐之心情，又表達無道則隱的無奈。詩將怨憤之情消退，最後塑造一己的道德形象。聯繫元代中後期的政治背景，是詩深刻反映文人面對的生活困局。令馬祖常慚愧的是，作為受薪的文人官員，在政治上無可作為，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在上都學宮裏寫詩聊以遣懷。詩意深刻而表現含蓄，合乎雅的表现方式。這首作品進一步說明在元代中後期的政壇，文人官員只需執行命令，虞集在《書經筵奏議稿後》所說的，其實乃是通達之理。

《元文類》的歷史與文學價值藉著文選與詩選的結合而得到呈現，蘇天爵以大都文人群體與南坡之變的關係為編纂重點，寓美刺兼備的文學傳統。就此而言，蘇氏與大都文人群體的文學見解是一致的，“因詩以寓規諫”是他們共同秉持的寫作宗旨^[108]。

三、《元文類》的詩選在元代中後期 大都文壇上的示範意義

為了進一步揭櫫蘇天爵選詩的示範意義，這節我們比對

《元文類》與元代兩部選集：傅習、孫存吾《皇元風雅》和蔣易《皇元風雅》，三部選集都刊行於元代中後期^[109]。元末孔齊《至正直記》（序於至正二十年，1360）謂“國朝文典”包括《元文類》與《皇元風雅》，雖然未能確定後者是指傅、孫選本或是蔣氏之書，但可知的是文學選本在元代當世已受重視^[110]。相較下，《元文類》是面向國家精英的選本，地方上的詩歌幾乎找不到蹤影；傅習、孫存吾選本則表現對地方詩人的重視，蔣易選本著重選錄詩人刻畫生命感悟的詩歌。這部分的比對，可以突顯《元文類》以國家傳統為重的特點，藉大都文人“雅製”詩歌來傳承儒家的文學觀，在元代中後期詩壇具有鼓舞學者和團結大都文人群體的示範意義。

（一）“隨得即刊”的朝野群英詩歌：傅習、孫存吾《皇元風雅》

傅習、孫存吾《皇元風雅》（虞集序於1336年）在《後集》目錄後有出版者杭州勤德書堂的“啓示”一則，謂此本乃“求名公詩篇，隨得即刊，難以人品年齒爵秩爲序，四方吟壇士友，幸勿責其錯綜之編，倘有佳章，毋惜附示”^[111]。這裏有三點值得注意：一、詩歌隨得即刊；二、沒有特定的作者群，不以人品、年紀、爵位、職級來編列；三、選本讀者群的定位是普通文人大眾。傅習、孫存吾二人的生平資料極少，只確知他們分別來自清江和廬陵（今之江西），四庫館臣謂：“（此本）所錄江西人詩最多……首尾頗無倫序。”^[112]因爲地緣關係，傅、孫以江西詩人作品爲重點，對照選集內容，其實還有其他地方詩人作品。由於是編沒有特定的編纂原則，且側重於個別地方詩歌，因而予人編次無序、選詩不均的印象^[113]。勤德書堂位處杭州，而杭州自南宋以來就是全國的出版中心，書籍刊印相對便宜，更擁有大量讀者群^[114]。如果從書商的角度去考慮勤德書堂具宣傳作用的“啓示”，正好說明此選本的編纂和發行，面向的是普通文人大眾而

非士大夫群體，傅、孫的編纂大概不在體現什麼詩學見解，而是以紀實的方式收錄詩歌。

《皇元風雅》分爲前集 6 卷、後集 6 卷。全集選詩最多者爲後集的陳野雲（生卒年不詳）31 首，次爲前集的趙孟頫 25 題 30 首、范德機 27 首、虞集 20 題 26 首、楊載 21 題 24 首、揭傒斯 24 首、滕玉雪 14 題 19 首，還有大部分生平不詳的地方詩人。選本編入趙、范、虞、楊、揭等當世已有名的大都文人詩歌^[115]，這是否意味傅、孫選《元文類》具有延續儒家文學觀念的意識？本文並不這麼認爲。試從以下幾個角度言之。

選本內文有小字，謂“奎章學士虞集伯生校選”，此值得商榷。觀乎選本收錄大量口語化的詩歌，與虞集崇尚“言淡意深”的詩學觀念相違^[116]。虞《皇元風雅·序》云：“清江傳說卿行四方得時賢詩甚多，卷帙繁浩，廬陵孫存吾略爲詮次，凡數百篇，而求予爲之題辭……（虞集詩）則在所不足錄云。”指出孫氏選詩，並謙稱己詩不足錄。如果虞集曾校選，在選本的體例上應有更恰當的處理。已標明“隨得即刊”的《皇元風雅》，其前集和後集“詩人名目”的處理並不統一，前集只列出詩人名稱，後集則大體以“詩人名稱 + 官職 + 籍貫”的方式安排。後集編入文人官員作品，或如虞序所言，乃是爲了使朝廷制作流於民間^[117]，不過，更合理的解釋應該是《皇元風雅》藉著虞序和文人官員作品以提升選本的文學價值，以便銷售。後集在目錄前刻有大字“皇元朝野群英姓氏”，將朝中文人與地方詩人並列，是爲了增加地方詩人的地位與名聲^[118]。在後集中可以見到如此隨意的編列：卷一列有官職的地方詩人“吳養浩，儒學提舉，饒州人”，“祝直清，儒學教授，上饒人”；再次地方詩人“上官伯圭，安仁人”，“祝元美，上饒人”，“周鈞山”，“李仲公，安仁人”，又回到具官職的詩人“梁彥中，儒學提舉”，“夏誠中，安仁人”；其後接著羅列一衆來自江西上饒的地方詩人。卷二列“薛宗海，國子助教”，“黃晉卿，同知”，“李坦之”，“范約莊，杭州人”，“胡石

塘,永康人”,“戴祖禹,越人”,“鄧牧心,杭州人”等。將朝、野詩人夾雜,而各首詩歌的題材、內容、風格都有著差異。綜合以上各點,《皇元風雅》難以說成像《元文類》般具有延續儒家理念的編纂原則,只是一部羅列“朝野群英”的詩歌選本,其中又側重於地方詩人作品。

前集方面,入選詩歌以思索人生價值為主題,如“何事江湖人,山林未成願”(趙孟頫《張簪事遂初亭》)^[119];寫“詩書吾所好,農圃也須明”(揭傒斯《寄題胡氏園趣亭》)^[120]來表現自適的生活;選集中也有較為少見的主題,如宮廷生活的描述,“朝廷禮樂須制作,六經隱義資發蒙”(范梈《奉寄翰林鄧侍講》)^[121]。選集重點還是在於地方詩人作品,但入選的地方詩人不少都生平不詳,作品的藝術價值普遍不高。反映現實的民衆生活的詩作,例如:

舉頭見新月,低頭過新年。新年幾回新,新月幾度圓……^[122]

鏡是何年鑄,我是何年生。朝朝長見面,相對如兄弟……^[123]

詩句用字淺白,都是寫人生之出處與無常。下面的例子或含諷刺,體現平民的生活憂慮:

征戰幾何餘百骨,鄉關如此隔青山……滿月黃花一杯酒,人生何地不開顏。^[124]

民面生黃苦憔悴,縣不申聞郡不知。^[125]

傅、孫《皇元風雅》的詩歌內容多以民生為題材,俱有紀實之意,反映各地方詩人關心的議題,有別於《元文類》以理想大都文人群體作品為主的嚴謹選擇。

(二) “朝廷與山澤”的個人情感：蔣易《皇元風雅》

蔣易編纂《皇元風雅》的原則在於詩歌“義禮之中而不失性

情之正”(1337年自序),把朝廷公卿大夫和山林閭巷布韋之詩歌編列在一起:卷一至卷四及卷二十乃理學家詩歌,寫人生哲理。卷五至卷十八是延祐至順文人官員詩。卷十九以戰爭描寫為主。卷二十一輯錄遺民詩人作品,文天祥《正氣歌》、杜本及謝枋得《示兒》等。卷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編入各地方詩人詩作。卷二十七有道士詩、劉辰翁、蘇壽(蔣易的老師)。卷二十八、二十九、三十為雜篇^[126]。

蔣易輯錄不少元代中後期大都文人官員的作品,不過,選本並沒有相關中後期政局或與南坡之變有關的詩,其中有頌聖與描寫宮廷生活的詩,但編者更著意於選錄反映文人官員的失落與孤獨的作品,例如寫滯在京師而歸家不得:

幾年留滯客京師,每憶江邊話別離。落魄已甘心似鐵,
蹉跎無奈鬢成絲……^[127]

城中車馬多於雲,載酒問字無一人……落紅滿地送客
去,十年不見江南春。^[128]

閑愁一萬緒,強半是思家……京城豈不戀,其奈故
園賒。^[129]

或寫強烈的孤獨感、蹉跎歲月之歎:

平生一杯酒,及此慰飄零。^[130]

客裏光陰遽如許,人間歧路正茫然。^[131]

這部分詩歌是蔣易《皇元風雅》獨有的部分。

卷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編入各地方詩人作品。每位詩人都列明籍貫,詩歌題材廣泛,例如卷二十四“武夷彭炳”《青藜》寫“人心如海水,世路有風波”^[132];卷二十五“泗水陳新甫”《思親都下與愛兒夜半聞歸雁作》“江城此夜正春雨,獨倚欄杆心到家”^[133],用字平白如話,並不以藝術技巧取勝,直截了當表現地方平民的生活壓力。可惜的是,這些詩傷於

直露,刻畫不够細緻。蔣易《皇元風雅》並沒有受到明清詩評家的重視。相對傅、孫《皇元風雅》,蔣氏選本較為關注文人官員那種厭倦官場留滯太久,又歸鄉無期的感歎。

(三) 上本風雅:《元文類》選錄大都文人群體詩的文化意義

從上所論,元代中後期的兩部選集都有不同的側重點。傅、孫《皇元風雅》以地方詩人爲重,蔣易《皇元風雅》則以詩人個人化的生活爲本,準此,兩部選集題中的“風雅”可理解爲廣義的“詩歌”。另一方面,“風雅”作爲文學批評術語,其意義指向“風”與“小雅”,即美刺兼備之意^[134]。由此角度切入,《元文類》確實可譽爲上本風雅的國朝文典,它在編纂原則、詩歌選錄、選本內容三方面都比其餘兩部選本更具深意,以美刺兼備的形式呈現大都文人對時局的關注。下面試從元代中後期的文化格局及兩部《皇元風雅》的編纂意義看《元文類》的價值所在。

蘇天爵選錄“雅製”的大都文人詩歌給予時人一個正面的文學範式,此範式代表著這個以國家精英爲主的作家群體重視美刺的文學傳統。《元文類》以大都文人官員的詩總括延祐至順詩風,其列出的代表詩人計有虞集、馬祖常、袁桷等。這些詩人都是當世著名的文人官員,其詩歌範式對時人來說具有“鼓舞學者”的作用^[135]。其主要原因在於“雅製”詩代表朝、野之別。元代中後期的“雅製”詩以含蓄的用典,表現中正平和的情感,又把古典氛圍帶入詩裏^[136]。它是肯定文人身份、地位、學養的一個標準,而這個體式的作者群大部分供職於大都朝廷;即是說,文人如要聯繫大都文人群體,最理想的途徑就是創作“雅製”詩歌,從而得到群體內部文人的認可^[137]。蘇天爵列舉的代表詩人,非祖籍大都,他們或通過引薦、科舉等方式進入朝廷。文人可以通過一己之努力,達仕途高峰。就如薩都刺《芒鞋》所言“南人求名赴北都,北人徇利多南遷”的情況,寫作“雅製”詩

歌是進入大都文壇的途徑^[138]。大都文人群體的“雅製”詩盛行於延祐至順間，這段時期剛好是科舉重開之時（共六科，1315年至1330年）。由外地進入大都的士子，看到由元廷和馬祖常倡導的“崇雅黜浮”的科舉取錄標準，讀到風厲天下的“雅製”詩，大概會追尋它所背負的“斯文”意義，繼而嘗試創作。元代江浙等處儒學提舉司曾寫及《元文類》在西湖書院的開雕緣起，謂是書：“雖文字富於網羅而去取多關於政治，若於江南學校錢糧內刊板印行，豈惟四方之士廣其見聞，實使一代之文煥然可述矣。”^[139]就“四方之士”這個層面來說，《元文類》編入虞集、馬祖常、袁桷等人的“雅製”詩，便具有正面的示範意義了，因為後學可以通過閱讀而了解當世文壇的創作風尚，並加以學習。包弼德（Peter Bol）指出選集的作用是將值得推介的文章保留下來，以備後學藉選集中的標準來衡量他們自己的創作^[140]。在《元文類》中，大都文人的“雅製”詩具美刺兼備的特質，而又與傳統的儒家文學觀念（中正平和的情感）相符，這使得元代中後期的“雅製”詩成為延祐至順詩風的代名詞，蘇天爵在《書吳子高詩稿後》更形容此時的文人官員詩歌為“雅正之音”，從此影響著後世對元詩的評價，《元文類》實在有其不可磨滅之功。

《元文類》的編纂建構了詩人的鮮明形象，通過與南坡之變的敘述，把入選詩人置於一個道德境地，從而確立了理想大都文人群體作為承繼儒家思想的代表。這裏從三部選本的比較說去。傅、孫《皇元風雅》編入大都文人詩歌的原因是為了提高選本文學價值，蔣氏《皇元風雅》的重點體現“朝廷與山林”之士的“性情”和大都文人的失落與孤獨的詩歌。拿以上兩部選本比對《元文類》的詩選部分，可知兩部《皇元風雅》都忽略了大都文人在元廷中負“斯文”之任的特殊意義。大都文人官員以國家傳統為本，地方文人則以個人生活為主綫。蘇天爵為監察御史，以官方身份描述中後期的大都文壇，尤其專注於“雅製”詩的編列與南坡之變、中後期政局的關係，即是說他既放棄對地方

詩風的描述,又不以呈現完整的“元詩史”為目的,而是要記錄大都文人群體如何以詩歌繼承《春秋》的批判精神,並完成延續漢文化傳統的目的。

蘇天爵選錄美刺兼備的大都文人詩,說明元廷對文學創作持相對寬容的藝術精神。元廷對書籍出版有嚴格規定,書稿必須經中書省審核,批准後才可付梓^[141]。《元文類》在官方資助下於西湖書院出版,既讓時人看到蘇天爵的膽識與堅持,也讓南人看到大都文人群體,特別是南人官員如何在蒙古貴族的爭鬥中秉持儒家理念,就這個層面來說,《元文類》的詩選標示了一個開放的寫作空間,文人可以參與其中並暢所欲言,而不怕受到政治牽連^[142]。蘇氏的一生都是以承傳斯文、明時政得失為目標,其《奉酬見寄清製元韻敬賀致政榮歸惟面同一捧腹》有云:

三入詞林官太史,年年載筆立官門。欲明得失裨時政,
獨歷清華荷國恩。天上玉堂勞夢想,禁中金櫃有書存。鄉
間故老風流在,為教衣冠後世孫。^[143]

謂身在大都史館任職,乃國家精英身份的呈現,而議政、治國之道應以歷史典籍為本,最後指出承傳“斯文”於後世的理想。蘇天爵這首七律裏的文化意涵,恰好是其編纂《元文類》的最佳注腳。

四、結 語

嚴謹的編纂態度與政治寓意使《元文類》達到很高的水平,然而,明清學人研讀此書卻有不同的側重點。他們多從史料角度使用《元文類》一書,文人別集和類書等的版本校對、補遺、補誤、訂正都以蘇氏選本為重。黃宗羲(1610—1695)、夏之蓉(1697—1784)、張大受(1711年前後)則從藝術角度切入,謂《元文類》的文選與姚鉉《唐文粹》、呂祖謙《宋文鑑》鼎立而

三^[144]。黃宗羲更指出姚燧、虞集之文章乃元之代表，足與唐之韓杜、宋之歐蘇、金之遺山相匹^[145]。就本文的論述重心而言，《元文類》所引虞集的三篇即位詔書，已可見其書寫廟堂制作之功力，翁方綱（1733—1818）謂：“虞文靖公承故相之世家，本草廬之理學，習朝廷之故事，擇文章之雅言，蓋自北宋歐、蘇以後，老於文學者，定推此一人。”^[146]意謂虞集重視儒學傳統、文學傳統與典雅文辭的運用，這與元代中後期文壇“崇雅黜浮”的寫作標準相稱，虞集作為此時期的代表，蘇氏又選入虞的代表文章，無形中提升了《元文類》文選部分的文學價值，這也是清人肯定蘇氏選本的原因。

《元文類》是詩文合輯，其文選的文學價值已為清人肯定，相較下，詩選部分大多為人忽視。考之文獻，只有清人王昶（1725—1806）從“以詩證史”角度譽蘇氏之選詩：

古人選詩者有二，一則取一代之詩，擷精華，綜宏博，并治亂興衰之故，朝章國典之大，以詩證史，有裨於知人論世，如《唐文粹》、《宋文鑑》、《元文類》，所載之詩與各史相為表裏者是也。^[147]

《元文類》詩選寄託了深刻的政治寓意，體現了王昶所言“以詩證史”的效果。不過，蘇氏詩選的文學價值，諸如中後期大都文人追求含蓄委婉的表現手法、延續宮廷詩的典雅風格、發揚美刺並重的詩學傳統卻沒有得到後人肯定。或許與元詩在明清詩學中的位置從來都是依附在唐宋詩之爭的論述有關。論元詩者常以唐宋詩為參照點，先貶低宋詩之價值，繼而指出元詩近唐卻不足為法，例如李東陽（1447—1516）謂：

宋詩深，卻去唐遠；元詩淺，去唐卻近。顧元不可為法，所謂“取法乎中，僅得其下”耳。極元之選，惟劉靜修、虞伯生二人，皆能名家，莫可軒輊。^[148]

只能列於第三等(名家)之列^[149]。胡應麟(1551—1602)《詩藪》則從律詩角度評元詩：

元人專務華而離實……觀律體於五季宋元，而知律之無出唐也。^[150]

概括元詩有“肉盛骨衰，形浮味淺”的缺點^[151]。元詩文學價值之發揚有待王士禛(1634—1711)《古詩選》標舉吳萊、虞集之古詩，及顧嗣立(1665—1722)窮半生之力始成的《元詩選》。顧嗣立在《寒廳詩話》指出：

延祐、天曆之間，風氣日開，赫然鳴其治平者，有虞、楊、范、揭，一以唐為宗，而趨於雅，推一代之極盛，時又稱虞、揭、馬、宋。^[152]

以“雅”總評元代中後期詩風。追本溯源，自蘇天爵《元文類》標舉“雅製”及在《書吳子高詩稿後》歸結“雅正之音”的論點後，元詩的文學價值才能在顧嗣立的編纂與論述下走出唐宋詩之陰影，確立自身面目。本文以蘇天爵的《元文類》及其編纂原則重新闡釋元代中後期詩的文學價值與藝術特點，指出大都文人堅守儒家文學觀念及美刺傳統，以“雅”作為標準書寫政事與生活，其運用的藝術表現手法絕不亞於唐宋詩人^[153]。《元文類》作為詩文合輯，有嚴謹的編纂理念，重要價值在於其“文史兼備”的特質；中後期文人通過是書，不但從鑒賞中看到時賢的文學創作特點，更可從作品中見出他們對時政的批判，及因為中後期的混亂政局而引發詩人如何回應人生出處等問題。就此而言，《元文類》提供了一個新的角度讓我們了解元人的心態，實在值得仔細研讀。

(作者：香港浸會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注釋：

- [1] K. T. Wu, "Chinese printing under four alien dynasti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3.3-4 (1950): 463, 473-474. 周少川：《中華典籍與傳統文化》第十一章“元代歷史文獻的成就與特徵”（廣西：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138—155。
- [2] 蘇天爵乃元代著名官員。為國子生時，在大都師從吳澄（1249—1333）、虞集。延祐四年（1317），御史監馬祖常考核國子員，擢蘇天爵為首名，對他有“負斯文之任”的期望。（馬祖常《跋》，見《滋溪文稿》，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3。）至順二年（1331），蘇擢江南行臺監察御史，後回到大都，遷監察御史、禮部侍郎、淮東道肅政廉訪史。至正四年（1344）召為集賢侍講學士兼國子祭酒。《元史》譽其：“進為師長，端已悉心，以範學者。”宋濂：《元史》（北京：中華書局，1976年），頁4224—4226。
- [3] 林申清編著的《宋元書刻牌記圖錄》指出：“西湖書院至正二年刊《國朝文類》，是書前有至正二年二月浙江儒學提舉移文，詳載刊書本末；文後有‘右下杭州西湖書院準此’一行。案此書元時有二本，一翠巖精舍密行小字本，一即此西湖書院本。”（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年），頁76。《元文類》分部計為33類，包括賦、騷、詩、冊文、表、銘、頌、記、序、題跋等。現在較為通行的有兩個排印本：一是楊家駱主編的“歷代詩文總集”本《元文類》（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此本即西湖書院本；二是“國學基本叢書”本《元文類》（北京：商務印書館，1936[1958]年）。本文以世界書局的排印本為研究底本。《元文類》的版本考證，見清人錢泰吉，《甘泉鄉人稿》卷四，中國基本古籍庫，頁34—37。中國國家圖書館和上海圖書館藏有錢氏手校本《元文類》。
- [4] 孫克寬：《元儒蘇天爵學行述評》，《東海學報》6：1（1964.06），頁55—66。江湄，《獨身任一代文獻之寄——元代杰出史家蘇天爵》，《文史知識》（1995.05），頁85—89。屈寧，《蘇天爵與元代史學》，《史學集刊》第3期（2011），頁60—67。
- [5] 原文為：“An impressive source-book for the survival of traditional Confucian literary values into a period when the Chinese intellectuals had to struggle for self-preservation under an alien rule.”《元文類》簡介，見William H. Nienhauser JR. et al.,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1986), p. 523.

- [6] 王頌:《虞集全集》(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7年),頁868。
- [7] Sun KeKuan, “Yu Ji and Southern Daoism during the Yuan Period,” in *China under Mongol Rule*, translated and edited by John D. Langloi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220.
- [8] 論者以延祐至至順年間(約1297—1333)為中期,至順以後至元亡為後期(1333—1367)。見 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6. Alien Regimes and Border States, 907—1368*, edited by Herbert Franke and Denis Twitchett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490。蘇天爵的章疏曾結集為《松廳章疏》(已佚),見其《滋溪文稿》(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473。
- [9] 《元文類》,頁5。
- [10] 虞集和馬祖常以詩文名於當世,蘇天爵《書吳子高詩稿後》指出虞、馬二人之詩乃“雅正之音”。《滋溪文稿》(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495。清人顧嗣立(1665—1724)謂元代詩人以“虞楊范揭”或“虞揭馬宋”並稱。《寒廳詩話》,收入《清詩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83—84。
- [11] 分別為傅習、孫存吾《皇元風雅》(《四部叢刊》本);蔣易《皇元風雅》(《續修四庫全書》本)。
- [12] William H. Nienhauser JR. et al.,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p. 523.
- [13] 《元文類》,頁5。
- [14] 元代官方曾編纂兩部律典:《大元新律》(編於1273年)和《大元律令》(編於1305年);兩部律典均沒有頒布。洪武元年(1368)才由明人重新制定和頒布適用於全國的法律典籍。Paul Chen Heng-chao, *Chinese Legal Tradition under the Mongols: the Code of 1291 as Reconstructed*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9), 3—40, esp. 15, 19.
- [15] John D. Langlois, “Law, Statecraft, and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in Yuan Political Thought,” in *Yuan Thought: Chinese Thought and Religion Under the Mongols*, edited by Hok-lam Chan and Wm. Theodore de Ba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94.
- [16] Paul Chen, *Chinese Legal Tradition under the Mongols: The Code of 1291 as*

Reconstructed, 28.

- [17] John D. Langlois, “Law, Statecraft, and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in Yuan Political Thought”, 119, 127.
- [18] 《滋溪文稿》，頁 69。
- [19] 《元文類》卷二四，頁 1—10。
- [20] 《元文類》卷五三，頁 9—22。
- [21] 《元文類》卷一二，頁 19—20。
- [22] 《元文類》卷九，頁 15—16。
- [23] 《滋溪文稿》，頁 365。
- [24] 《元文類》卷三七，頁 1—3。
- [25] 蘇天爵對此非常贊同。撰於至正五年(1345)的《國子生試貢題名記》，他向國子生親述如何以行之有效的學校制度培養人才。《滋溪文稿》，頁 30—31。
- [26] 值得注意的是，蘇天爵編有《國朝名臣事略》。歐陽玄(1283—1357)《國朝名臣事略·序》讚揚蘇天爵為國子學生時，已博取國初以來文獻之足徵者，日鈔而彙編，例如記錄耶律楚材之“器業”或著名士人之“謀獻”和“方略”。《元文類》卷三六，頁 13—14。蕭啓慶：《蘇天爵和他的元朝名臣事略》，《大陸雜誌》22.5 (1961)，頁 143—146。Peter Bol, “Seeking Common Ground: Han Literati under Jurchen Rule”, 491, 529.
- [27] 陳旅：《元文類·序》，《元文類》，頁 4—5。關於典籍方面，蘇氏的滋溪書堂藏書超過十萬卷，包括大量宋、遼、金、元典籍。《元史》，頁 4226—4227。井上進，《中國出版文化史：書物世界と知の風景》(名古屋：名古屋大學出版會，2002年)，頁 207—209。
- [28] 方齡貴：《通制條格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1年)，頁 239。
- [29] 蘇天爵：《御史中丞馬公文集序》，《滋溪文稿》，頁 65。
- [30] 馬祖常：《跋》，《滋溪文稿》，頁 3。孫克寬，《元代漢文化之活動》(台北：臺灣中華書局，1968年)，頁 409。
- [31] 《元文類》卷 3，頁 14。
- [32] 《滋溪文稿提要》，《滋溪文稿》，頁 577。
- [33] 例如從儒家文學觀念評價時賢之作，稱許自幼“習六經百家之說”的西林先生，謂其詩：“興寄高遠，託諸諷議，不為空言，欲有補於世教。”見《西林李先生詩集序》，《滋溪文稿》，頁 62—63。

- [34] 《滋溪文稿》，頁 137。
- [35] 同上書，頁 495。
- [36] 《元史》卷一八三，頁 4224—4227。姜一涵：《元代奎章閣及奎章人物》（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1 年），頁 130。
- [37] 《元史》，頁 4225。
- [38] 《元文類》卷三五，頁 22—23。又參《道園類稿》卷二一，收入《元人文集珍本叢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 年），頁 31—32。
- [39] 《元文類》卷三六，頁 4。
- [40] 《元文類》卷三九，頁 4。
- [41] 《元文類》卷三，頁 14。
- [42] 《元史》，頁 4101—4103。
- [43] 《元文類》卷七，頁 6。
- [44] 世界書局排印本《元文類》和“國學基本叢書”本《元文類》的卷九都以“詔赦”命名，而非“詔敕”。
- [45] 柏華、李春明：《中國古代重要公文書——詔敕和奏章》，《檔案學通訊》（1992.4），頁 46。
- [46] 楊聯陞指出泰定帝在漠北即位，其即位詔書以蒙古文撰寫，後譯以漢文，這與元代其他皇帝即位詔書的處理不同。見“Marginalia to The Yuan tien-chang”，*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19 No. 1/2 (1956)，pp. 45—46。
- [47] 鐵木迭兒於 1311 和 1314 年兩次被任命為右丞。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pp. 525—534.
- [48] 馬祖常：《彈右丞相帖〔鐵〕木迭兒》，收入李叔毅、傅瑛：《石田先生文集》（河南：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 年），頁 154。
- [49] 蕭功秦：《英宗新政與南坡之變》，《元史論叢》第 2 期（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 147。王頌：《虞集全集》（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493。
- [50] 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p. 530.
- [51] 《元史》，頁 624。
- [52] 同上書，頁 627。蕭功秦：《英宗新政與南坡之變》，頁 149。
- [53] 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p. 531。蕭功秦：《英宗新政與南坡之變》，頁 149—150。
- [54] 《元史》，頁 626、630—631。

- [55] 李治安：《元代分封制度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291。蕭功秦：《英宗新政與南坡之變》，頁152。
- [56] 關於參與計劃的官員名單，見《元史》，頁632—633。
- [57] 虞集：《書王貞言事》，《元文類》卷三九，頁12—13。
- [58] 《元史》，頁4027。
- [59] 蕭功秦：《英宗新政與南坡之變》，頁155。
- [60] 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 p. 536.
- [61] Ibid. , p. 535.
- [62] 《元文類》卷九，頁15—16。
- [63] 同上書，頁16。
- [64] 同上書，頁18—19。
- [65] 歐陽玄：“至治天曆，[虞]公仕顯融，文亦優裕，一時宗廟朝廷之典冊、公卿大夫之碑板，咸出公手，粹然自成一家之言。山林之人，逢掖之士，得其贈言，如獲拱璧。”《雍虞公文序》，《道園類稿》，頁252。
- [66] John D. Langlois, “Yu Chi and His Mongol Sovereign: The Scholar as Apologist”,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38.1 (1978), 111.
- [67] Ibid. , pp. 110 - 112.
- [68] 《次韻陳溪山樓履》，《道園學古錄》卷二七，《四部備要》本，（上海：中華書局，1936年），頁4A。
- [69] 《元文類》卷五三，頁17—18。《道園學古錄》卷一八，頁9A—9B。
- [70] 《道園學古錄》卷二九，頁9A。
- [71] 馬曉琳：《張珪墓誌銘文本流傳研究——兼論〈元史·張珪傳〉的史源》，《中國典籍與文化》總第79期（2011.4），頁28—33。
- [72] 藍德彰（John D. Langlois）以“辯護式學士”（The Scholar as Apologist）形容虞集，可謂切中。
- [73] 《道園學古錄》卷二七，頁4A。
- [74] 《元文類》卷一二，頁19—20。
- [75] 《元文類》卷二四，頁9。
- [76] 《元文類》卷三，頁12。袁桷有和詩，《次韻伯生榆林中秋》，《清容居士集》，《四庫全書》本，第1203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頁69。
- [77] 《道園學古錄》卷一，頁4A。

- [78] 翁方綱：《虞文靖公年譜》，收入《北京圖書館藏珍本年譜叢刊》第36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年），頁451—452。
- [79] 虞集：《跋吳文正公題朱子寫陶詩與劉學古略迹卷》，《道園類稿》卷三五，頁158。翁方綱：《虞文靖公年譜》，頁452。
- [80] 虞集：《送趙茂元序》，《道園類稿》卷二〇，頁535。
- [81] 《元史》，頁4176。
- [82] 《虞集全集》，頁464。
- [83] 上引“密書”不見於《道園學古錄》就是一例。
- [84] 《道園學古錄》作“幽室”，卷一，頁4A。
- [85] 《道園學古錄》作“告晨征”。
- [86] 《清容居士集》，頁188。
- [87]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頁1278、1288。
- [88] 袁桷《次韻伯生榆林中秋》以星宿“玄宮”、“營室”代指英宗。《清容居士集》，頁69。
- [89] 虞詩第七句的用字讓人聯想到《詩經·蒹葭》“白露爲霜”的句意。
- [90] Stephen Owen 指出作為風格術語的“雅”，一般指向“莊嚴”、“節制”、具古典氛圍。 *Readings in Chinese Literary Thought*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and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594.
- [91] Chou, Shan. “Allusion and Periphrasis as Modes of Poetry in Du Fu’s Eight Lament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45. 1 (1985), p. 86.
- [92] 馬祖常、虞集、袁桷曾寫了《至治癸亥八月望，同袁伯長、虞伯生過檜竿嶺馬上聯句》，詩中“鈎鈐挂闌干，櫂檣斂鋒鏑”，用兩個星宿意象“鈎鈐”與“櫂檣”代指皇帝座駕與南坡暗殺之事。相較《榆林對月》的“昂畢”，就用字表意的層次而言，“鈎鈐”與“櫂檣”塑造了緊張氛圍，暗示刺殺行動的刀光劍影，這與所謂“雅”要求的中正平和的情感與含蓄的表達方式相距甚遠。詩見《虞集全集》，頁39。
- [93] 《元文類》卷四，頁11。
- [94] 《滋溪文稿》，頁81—82。
- [95] 《元史》卷一八七，頁4296。《元文類》卷七，頁4.6—7。袁桷《清容居士集》題作《次韻周南翁退朝三首》，頁178。虞集《道園遺稿》題作《朝迴和周南翁待制韻》，頁747。

- [96] 《周禮》記載“旌旗”上需畫有龍蛇。仇兆鰲：《杜詩詳注》（北京：中華書局，1979 [1995]年），頁427—428。
- [97] 關於宮廷文學的寫作傳統，參看 Wu Fusheng, *Written at Imperial Command: Panegyric Poetry in Early Medieval China*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8)。
- [98] Hsiao Chi-ching, “Mid-Yuan Politics”, pp. 538 – 539.
- [99] 《元文類》卷七，頁10。
- [100] 《元文類》卷三九，頁13—14。
- [101] 《元文類》卷五，頁8—9。
- [102] 袁楠：《懷伯生》，《元詩選》初集上，頁599。
- [103] 本文開首引用虞集的《蘇志道墓誌銘》也表達如此看法，他對政治現實看得很透徹。
- [104] 《元文類》卷七，頁5。
- [105] 《元文類》卷五，頁9。
- [106] 《元文類》卷三，頁15。
- [107] 朱熹：《詩集傳》（南京：鳳凰出版社，2011年），頁279。
- [108] 蘇天爵《元故資德大夫御史中丞贈摠忠宣憲協正功臣魏郡馬文貞公墓誌銘》記錄了一段文宗與馬祖常之事：“文宗最喜公（馬祖常）文，嘗擬稿進，上曰：‘孰謂中原無碩儒乎！’文宗北幸，還駐龍虎臺，公奏事輟殿敕近侍給筆札，命公榻前賦詩。卒章言兩京巡幸非以遊豫，蓋為民爾，因詩以寓規諫，上覽之甚悅。”蘇天爵強調大都文人寓規諫於應制詩的創作方針。（《滋溪文稿》，頁144。）馬詩為《龍虎臺應制》，末云“兩京巡省非行幸，要使蒼生樂至和”，詩見《石田先生文集》，頁59—60。
- [109] 兩部選集的名稱在大部分著錄裏都稱作《皇元風雅》，傅、孫選本有時作《元風雅》。關於兩部選集的名稱、版本和流衍，見王忠閣、葉盈君，《〈元風雅〉考辨》，《洛陽師範學院學報》29.3（2010），頁89—92。
- [110] 孔齊：《至正直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頁26。
- [111] 傅習、孫存吾：《皇元風雅》，收入《四部叢刊》初編集部，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高麗翻元本，1919年，頁53。
- [112] 《元風雅》提要，《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香港：迪志文化出版社，2007年），頁1。

- [113] 楊鐮：“如劉辰翁、劉將孫父子各存幾首詩，而水準、聲望無法比肩的劉立雪，卻收入11首，超過劉氏父子的總和。”《元代文學編年史》（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5年），頁390。
- [114] Joseph P. McDermott,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Chinese Book: Books and Literary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56–57. Chow Kai-wing, *Publishing, Culture, and Power in Early Modern China*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34.
- [115] 陶宗儀：“故國朝之詩，稱虞、趙、楊、范、揭。”《南村輟耕錄》（北京：中華書局，1959[2008]年），頁50。
- [116] 虞集《送熊太古詩序》：“夫學古者，言淡而意深，固不足以逞夫銜鬻之場，多識而博援，亦不足以較夫涉獵之次。”《道園學古錄》卷五，頁17B。
- [117] 虞序言：“京師朝廷之制作，或不盡於民間，山林之高風，必不俯於流俗，以詠歌為樂者，固嘗病其不見也。”
- [118] 前集僅刻有“皇元風雅群英姓氏”，頁2、52。
- [119] 《皇元風雅》，前集卷一，頁11。
- [120] 同上書，前集卷四，頁31。
- [121] 同上書，前集卷五，頁38。
- [122] 上饒人王子東：《新春新月》，收入《皇元風雅》，後集卷1，頁59。
- [123] 熊澗谷：《覽鏡》，收入《皇元風雅》，後集卷4，頁83。
- [124] 楊原巖：《九日過大勝關宿黃坡小飲》，《皇元風雅》，後集卷一，頁60。
- [125] 黃君瑞：《蕨萁歌》，《皇元風雅》，後集卷三，頁70。
- [126] 蔣易：《皇元風雅》，收入《續修四庫全書》，據北京圖書館藏元建陽張氏梅溪書院刻本影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頁2—3。
- [127] 楊載：《懷應中父》，收入蔣易，《皇元風雅》卷五，頁45。
- [128] 薩都刺：《訪揭曼碩秘書》，收入蔣易，《皇元風雅》卷一三，頁103。
- [129] 揭傒斯：《和族子京城客思》，收入蔣易，《皇元風雅》卷一五，頁112。
- [130] 黃潛：《陪仇先生登石頭城》，收入蔣易，《皇元風雅》卷一六，頁124。
- [131] 吳師道：《和黃晉卿客杭見寄》其二，收入蔣易，《皇元風雅》卷一八，頁136。
- [132] 《皇元風雅》卷二四，頁173。
- [133] 蔣易：《皇元風雅》卷二五，頁175。
- [134] 葛曉音：《從詩騷辨體看“風雅”和“風騷”的示範意義——兼論歷代詩騷體

式研究的思路和得失》，收入氏著《先秦漢魏六朝詩歌體式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年），頁147—151。

- [135] 釋來復(1319—1391)《蛻庵集·序》謂：“至若德機范公之清淳，仲弘楊公之雅瞻，伯生虞公之雄逸，曼石揭公之森嚴，更唱迭和於延祐、天曆間，足以鼓舞學者而風厲天下，其亦盛矣哉。”見張翥：《蛻庵集》，《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香港：迪志文化出版，2007年），頁1。
- [136] Chan Hon-man, “The Concept of *yazheng* (Orthodox Correctness) in the Chinese Poetic Tradition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Yuan Period Criticism of Poetry”, in *Monumenta Serica* 62 (2014), pp. 55–109.
- [137] 這裏相對於同期的地方詩人群而言。元代中後期的東南詩人群，其寫作風格異於大都文壇以“雅”為尚的詩風，顧嗣立形容東南詩人群為“標奇競秀”、“開闔變怪”。《寒廳詩話》，收入《清詩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84。
- [138] 薩都刺：《雁門集》卷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頁12。
- [139] 《元文類》，頁1—2。
- [140] Peter Bol, “The Rise of Local History: History, Geography, and Culture in Southern Song and Yuan Wuzhou”,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1. 1 (2001), p. 70.
- [141] 陸容：《菽園雜記》卷一〇，《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香港：迪志文化出版社，2007年），頁18B。
- [142] 元朝並不見有文學審查之案例，見 Jennifer Jay, “Memoirs and Official Accounts: The Historiography of the Song Loyalist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50 no. 2 (1990), pp. 589–612.
- [143] 《滋溪文稿》，頁523。
- [144] 夏之蓉：《答張解元世榮論古文書》，《半舫齋古文》卷四，中國基本古籍庫，頁29。張大受：《勸學十六條》，《匠門書屋文集》卷三〇，中國基本古籍庫，頁219。《四庫全書總目》卷一八八，《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頁17。
- [145] 黃宗羲：《明文案序上》，《南雷文定》卷一，《南雷文定前後三四集》，中國基本古籍庫，頁1。
- [146] 翁方綱：《石洲詩話》卷五（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1998]年），頁162。

- [147] 王昶:《湖海詩傳自序》,《春融堂集》卷四一,中國基本古籍庫,頁564。
- [148] 李東陽:《麓堂詩話》,收入丁福保《歷代詩話續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1371。
- [149] 以高棅《唐詩品彙》的標準“正宗、大家、名家、羽翼”而言,元詩只能列於第三等。參見 Richard John Lynn, “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Ming and Ching Views of Yuan Poetry”, in Ronald C. Miao (ed.), *Studies in Chinese Poetry and Poetics* vol. 1 (San Francisco: Chinese Materials Center, INC. 1978), pp. 326–327.
- [150] 胡應麟:《詩藪》,收入《和刻本漢籍隨筆集》第19集(東京:汲古書院,1972年),頁126。
- [151] 胡應麟:《詩藪》,頁137。
- [152] 顧嗣立:《寒廳詩話》,收入《清詩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83—84。
- [153] 戴燕指出文學選本的功能與價值在於:“可以學習古人的批評經驗,因為能從廣泛作品中篩選出作品精華,恰恰由於選編者具有批評判斷的眼光,這種批評判斷的眼光,也是傳統文學批評中極其精彩的一個內容,它是在作品閱讀中培養的,又經過鑒賞與創作兩方面的千錘百煉……”《文學史的權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年),頁24。

Su Tianjue's *Yuan Literature Arranged by Genre* and the
Literary Field of Dadu in the Mid and Late Yuan Dynasty

Chan Honman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embodiment of the process of selection of Su Tianjue's *Yuan Literature Arranged by Genr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its selected works written by Dadu scholar-officials in the early fourteenth century. Su Tianjue laid emphasis on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literary field of Dadu and had a close relationship with the prominent scholar-officials Yu Ji (1272 – 1348) and Ma Zuchang (1279 – 1338) whose literary work had been well selected in the anthology. First,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criteria for the selection process of the anthology relating to the politics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in the Yuan dynasty. Secondly, we will examine how and why Su Tianjue constructed an imagined circle of Dadu literati in the anthology to highlight the importance of the *meici* (praise and admonitions) tradition. Thirdly, we will explore the cultural meaning of Su Tianjue's anthology by emphasizing the *meici* tradition in contrast with other poetry anthologies published in the late Yuan period.

Keywords: *Yuan wen lei*, Su Tianjue, Yu Ji, Ma Zuchang, the
coup d'état at Nanpo